

南投縣立日新國中 112 學年度「跨班級分組學習」 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教育部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常態編班及分組學習準則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落實因材施教的理念，落實「帶好每一位學生」之教育理念。
- 二、提供適性發展環境，建立學生學習信心，培養身心健全學生。
- 三、藉由同儕激勵，提升整體學習風氣。

參、實施原則：

- 一、實施分組學習應兼顧常態編班精神，以利學習經驗之分享與人際合作。
- 二、在適性教育之原則下，給予不同性向、能力學生加深、加廣及補救教學，並依學生段考學習成績表現斟酌調整。

肆、實施對象：本校 8、9 年級全體學生

伍、實施期程：112 學年度

陸、實施領域：

- 一、8 年級：數學一組二班、英語一組二班。
- 二、9 年級：數學、自然一組三班、英語一組三班。
- 三、其餘非指定之領域，仍應於原班級學習。

柒、實施方式：

一、行政組織與分工

推動小組由校長、教務主任、各教學處室主任、教學組長、註冊組長及英語、數學、自然教師代表、家長代表一人以及八、九年級導師組成，負責有關分組學習相關事宜。

二、分組依據：

1. 8 年級：參考國中 7 年級上下學期 6 次定期評量之英語、數學成績之原始分數分開評比計算後排序，作為分組依據。
2. 9 年級：參考國中 8 年級上下學期 6 次定期評量之英語、數學、自然成績之原始分數分開評比計算後排序，作為分組依據。

三、分組方式：

1. 8 年級英語、數學二領域實施分組學習，分別是一班精進班，一班精實班。
2. 9 年級英語、數學及自然得實施分組學習，各分別是一班精進班，兩班精實班。
3. 每班以 17 至 27 人為原則且高、低組群人數不得差距 10 人。

四、師資編配：

- (一) 聘請本校具有熱心、意願及能力的教師擔任。
- (二) 於同一時段，同一科目，由不同教師分別實施分組教學。

五、教材：

- (一) 依據 12 年國教 108 課程綱要及本校選書委員會選購之教科書為主要教材。
- (二) 補充教材部分由各組教師依學生之學習狀況與能力編訂。
- (三) 訂定課程教學進度並實施加深、加廣或補救教學。

六、評量：

- (一) 平時評量：依據教材內容深淺不同做部分調整。
- (二) 定期評量：不分組別，同一份試卷。
- (三) 各項評量成績皆回歸原班級計算。

捌、實施分組教學年級，於學年開始前，對學生及家長進行宣導能力分組之精神及實施方式，以協助家長充分了解分組教學措施，實施過程並參酌教師、家長、行政各方意見進行精進改善。

玖、本實施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相關規定辦理。